



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玉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05,858,072.64	2,775,332,279.21	6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08,505,585.05	1,909,509,038.43	4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857	5.25	6.3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54,754,871.73	102.23%	954,236,525.78	4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84,564.11	477.66%	6,913,370.98	12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64,834,082.01	1,062.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9245	81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	380.12%	0.0157	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	380.12%	0.0157	57%
净资产收益率(%)	0.5%	0.69%	0.25%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44%	1.03%	0.23%	0.82%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71,888.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534.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1,825.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79,472.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

受欧债危机以及欧美“双反”影响，国内光伏市场在国际宏观经济形势不佳的背景下，通过优胜劣汰实现了一定的客户集中度上升；中国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部门相继密集出台光伏产业扶持政策，有力推动国内光伏产业需求的快速增长，很大程度上缓冲欧美光伏市场需求下降带来的重大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当时的产业政策、国内外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尽管公司已经会同有关专家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项目的实施也是为了缓解当时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以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但由于目前光伏市场供求变化及客户对产品的要求越来越高导致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和资金流的风险

由于当前光伏行业尚未整体复苏，刃料生产企业在争夺下游市场的同时，需要面对下游企业对付款条件的苛刻要求。公司在市场扩张的过程中，存在着扩大销售量和信用政策稳健的矛盾。

公司承诺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超募资金也已全部指定了投资项目且基本已实施完毕，也使用了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来缓解资金紧张的问题，如若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未达到预期，自有资金不足时就需要进行外部融资，将产生一定的财务成本。

3、盈利预测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披露了 2013 年度的盈利预测。上述盈利预测为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签署日已知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及购买资产的经营业绩所作出的预测。这些预测基于一定的假设，其中有些假设的实现取决于一定的条件或可能发生的变化。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等的变化以及意外事件均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

4、管理风险

公司资产重组后，经营规模和投资规模不断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公司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大为增加，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生产组织、售后服务等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在管理、技术、营销、生产等方面的中高级人才的需求也将日益增加。尽管公司高层团队配置合理，经营管理经验丰富，但如果公司在业务流程运作过程中不能实施有效控制和持续培养高素质人才，将对公司的高效运转及管理效率带来一定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82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42%	97,663,326	97,663,326		
宋贺臣	境内自然人	16.33%	82,127,409	79,595,557	质押	25,000,000
姜维海	境内自然人	12.25%	61,595,625	46,196,719	质押	15,000,000
郝玉辉	境内自然人	7.09%	35,660,692	35,660,692		
季方印	境内自然人	2.03%	10,211,906	10,211,906		
招商银行一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	8,056,921			

王风书	境内自然人	1.42%	7,119,125			
天津长安创新光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6,169,068	6,169,068		
河南省兆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	5,552,161	5,552,161		
天津同益信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4,318,347	4,318,34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宋贺臣	20,531,852	人民币普通股	9.76			
姜维海	15,398,906	人民币普通股	7.32			
招商银行－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56,921	人民币普通股	3.83			
王风书	7,119,125	人民币普通股	3.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52,742	人民币普通股	1.69			
肖颖如	3,080,870	人民币普通股	1.46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7,316	人民币普通股	1.18			
中国工商银行－兴全绿色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0.95			
兴业全球基金公司-兴业-白新亮	1,497,107	人民币普通股	0.71			
上海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91,225	人民币普通股	0.7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风书为股东郝玉辉的岳母，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其他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663,326	97,663,326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宋贺臣	82,127,409	82,127,409	61,595,557	61,595,557	高管锁定股	
姜维海	61,595,625	61,595,625	46,196,719	46,196,719	高管锁定股	
郝玉辉	26,745,519		8,915,173	35,660,692	高管锁定股	
季方印	7,658,982		2,552,924	10,211,906	高管锁定股	
天津长安创新光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69,068	6,169,068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河南省兆腾投资有限公司			5,552,161	5,552,161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天津同益信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8,347	4,318,347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天津和光远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1,441	3,701,441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上海锡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84,534	3,084,534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河南惠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84,534	3,084,534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平顶山煤业（集团）大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1,880,751	1,880,751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50,720	1,850,72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深圳市同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50,720	1,850,72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天津和光创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720	1,850,72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850,720	1,850,72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南京龙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850,720	1,850,72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孙毅			925,360	925,36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买智勇			616,907	616,90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郑州汉威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616,907	616,907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青海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493,525	493,525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4/5/16
曲丽伟			308,453	308,453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张鹤顶			308,453	308,453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翟志国			308,453	308,453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杜水峰			148,058	148,058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宋中学			123,381	123,38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梁贵振			123,381	123,38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夏军			123,381	123,38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4/5/16
合计	178,127,535	143,723,034	258,064,394	292,468,895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变化金额	变化比例	说明
应收账款	970,223,087.69	437,210,597.03	533,012,490.66	121.91%	重组后易成应收账款并入
预付款项	124,490,035.12	54,215,663.12	70,274,372.00	129.62%	重组后易成预付款项并入
存货	1,215,303,085.75	593,609,347.20	621,693,738.55	104.73%	重组后易成存货并入
长期股权投资	125,972,367.71	48,000,000.00	77,972,367.71	162.44%	重组后长期股权投资并入
固定资产	1,272,209,364.97	821,667,097.56	450,542,267.41	54.83%	重组后易成固定资产并入
在建工程	145,975,902.32	239,729,528.18	-93,753,625.86	-39.11%	在建工程完工结转
无形资产	236,331,872.48	90,370,783.39	145,961,089.09	161.51%	重组后易成无形资产并入
短期借款	1,006,139,914.10	606,962,000.00	399,177,914.10	65.77%	重组后易成短期借款并入
应付账款	451,729,857.23	127,433,585.66	324,296,271.57	254.48%	重组后易成应付账款并入
预收款项	8,375,098.98	5,743,090.80	2,632,008.18	45.83%	个别客户增加预付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016,108.38	5,236,303.01	2,779,805.37	53.09%	重组后易成应付职工薪酬并入
长期借款	87,000,000.00	0.00	87,000,000.00	100.00%	重组后易成长期借款并入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759,211.08	5,372,544.43	51,386,666.65	956.47%	重组后易成其他流动负债并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2,804,021.00	364,000,000.00	138,804,021.00	38.13%	公司增发新股
资本公积	1,985,657,089.41	1,232,377,934.77	753,279,154.64	61.12%	增发新股股本溢价

(二) 利润表主要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化金额	变化比例	说明
营业收入	954,236,525.78	672,254,506.79	281,982,018.99	41.95%	重组后易成收入并入
营业成本	793,336,000.77	551,594,955.47	241,741,045.30	43.83%	重组后易成成本并入
管理费用	92,592,306.71	57,566,397.97	35,025,908.74	60.84%	重组后易成管理费用并入
财务费用	59,402,222.16	21,247,993.95	38,154,228.21	179.57%	易成财务费用并入、票据贴现业务增多
资产减值损失	-46,122,807.23	5,961,071.05	-52,083,878.28	-873.73%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营业外收入	3,291,079.19	16,277,879.71	-12,986,800.52	-79.78%	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2,811,606.98	729,109.66	2,082,497.32	285.62%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化金额	变化比例	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065,497,631.71	642,178,876.62	513,136,679.40	-1062.34%	1、公司加大回款力度 2、应收票据到期 3、公司加大票据付款力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00,663,549.70	690,481,47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34,082.01	-48,302,597.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989,838.78	446,770.40	140,931,736.55	-61.18%	1、公司收到投资收益 2、工程投资支出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91,397,181.68	230,785,84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07,342.90	-230,339,07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543,750,000.00	539,000,000.00	-777,132,809.07	-1408.90%	1、银行借款减少 2、存入承兑保证金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265,724,019.09	483,841,21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974,019.09	55,158,789.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728,483.68	-223,438,474.28	-123,290,009.40	55.18%	

(四) 主要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1.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28.62%，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57%。本报告期净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重组完成后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1.95%。

2.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0.09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0.8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重组完成后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本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量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增长的原因主要在于国内光伏市场的复苏，及公司资产重组后参与市场竞争的力度在加大，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进一步稳固、深化，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能力持续增强。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组完成后，报告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变化为：新疆龙海硅业发展有限公司、海东地区贵强硅业科技有限公司、青海中鑫太阳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昱辉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新疆益丰西部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新疆龙海硅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海东地区贵强硅业科技有限公司、青海中鑫太阳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易成新材直接参股的公司，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原材料供应量和原材料品质的稳定性。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组完成后，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变化为：浙江昱辉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REC Wafer Pte.Ltd.。光伏产业经历了持续近两年的低迷后，行业企业破产、重组、兼并的力度会越来越大，中小客户经营风险相对较高，在现有的市场条件下，客户适当集中在大客户将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策略开展各项工作，在市场、生产、技术研发、对外投资、管理规范等主要方面均基本达到预定进度。

2013 年 1-9 月份，公司计划实现销售收入 10 亿元，实际实现销售收入 9.54 亿元；计划

盈利额 800-1000 万元，实际盈利额为 691 万元。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按预期实现，实际盈利额未实现预期的原因如下：

(1) 虽然公司订单增加趋势较为明显，销售数量有所回升，经营业绩也较去年同期有所提高，但因受市场需求相对于产能仍然不足及公司贷款集中到期，票据贴现业务增多导致财务费用较高的影响，公司未实现预期收益。

(2) 新建年产 360 万千米切割树脂金刚线项目本期因产品技术升级，导致该项目产能利用率不足 40%，公司对外出口量减少，加上国内市场目前尚处于试用阶段，项目收益未达到预期。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战略方面需要考虑的主要风险因素包括：宏观经济的风险、技术进步和技术替代的风险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因此，公司通过加强技术引进和自主创新，充分发挥资本市场提供的资源优势，建立和巩固公司的市场领导地位，同时不断提高公司的队伍素质和管理水平，以适应公司长期发展的需求。为实现上述目的公司正在积极落实以下措施：

(1) 在大力发展公司现有主业的同时，紧紧围绕主业完善产业链建设，积极探索新材料、新能源领域的发展机会，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2) 引进先进技术，保证研发投入，推进科技创新。公司将继续加大投入，做好新产品、新技术研发，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究开发和创新能力；同时加强与科研机构交流与合作，提高技术水平，增强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3) 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优化流程。通过制度的优化、培训、评估、检查、监督，强化制度的执行。继续加大财务、审计的监督力度，加强对生产经营、资金管理和收入分配等重大问题的监督，增强监督的有效性，确保企业规范管理。

(4) 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科学的公司治理体系和管理机制，健全公司的风险管控体系，提高公司的风险识别、防范和管理能力。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大庄劳服公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以其所持易成新材股权认购的新大新材股份，自新大新材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新大新材回购。	2012 年 12 月 05 日	三年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情形。
	易成新材其他 22 名股东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以其所持易成新材股权认购的新大新材股份，自新大新材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新大新材回购。	2012 年 12 月 05 日	一年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情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下属企业平顶山易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完成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重组后上市公司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重组后上市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同时促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重组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在重组后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重组后上市公司进一步要求，重组后上市公司将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如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违反上述承诺，重组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书依法申请强制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重组后上市公司所有。	2012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他附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重组后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相关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3、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诺不利用重组后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012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做到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五独立”，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业务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2012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12年易成新材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2013年易成新材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2014年易成新材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若重组完成后，易成新材在2012、2013、2014年各年末经审计的净利润值低于约定的承诺值，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自相应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易成新材补足。	2012年10月10日	3年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2012年易成新材经审计净利润为2,732.78万元，超过承诺净利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在重组事项顺利完成后，在新大新材认为需要的情况下按有关规定为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	2012年10月10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自重组事项完成之日（即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新大新材新增股份完成发行之日）起10个月内，若新大新材股价未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达到或超过10元/股，则本公司自第10个月届满之日起1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新大新材股份不低于重组事项完成前新大新材股份总数的3%。自重组事项完成之日（即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新大新材新增股份完成发行之日）起15个月内，若新大新材股价未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达到或超过10元/股，则本公司自第15个月届满之日起1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累计增持新大新材股份不低于重组事项完成前新大新材股份总数的5%。	2012年10月10日	2年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本次重组事项成功完成后，将重组后的新大新材作为其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发展平台，未来该方面的项目均以合适方式注入重组后的新大新材，并承诺自本次重组事项成功完成之日起3年内将其拥有的高端银浆等项目的优良资产陆续注入重组后的新大新材。	2012年10月10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在其实际控制易成新材期间，易成新材财务会计报告所列资产权属无权利瑕疵，	2012年10月10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

		无财务会计报告外债务（包括或有债务），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无重大违法违规、可能导致重大行政处罚或侵权诉讼行为。			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保证重组事项顺利完成之日起一年内，新大新材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待遇维持不变，但有权向新大新材推荐新增的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2012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宋贺臣、姜维海、郝玉辉	保证在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新大新材股东后，不对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新大新材中的实际控制地位提出任何形式的异议，亦不单独或与第三方协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实际形成一致行动）对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新大新材中的实际控制地位进行任何形式的威胁或冲击。	2013 年 01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为规范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运作，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促使公司资金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现承诺不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010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宋贺臣、姜维海、郝玉辉、季方印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2010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宋贺臣、姜维海、郝玉辉、季方印	本人及控股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010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宋贺臣	不利用本人的控股股东地位通过以下方式将新大新材（包括新大新材控股子公司）资金直接、间接地提供给本人或其他关联方使用；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或其他关联方使用；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或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代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委托本人或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2010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宋贺臣、姜维海、郝玉辉、季方印	若公司需为以前年度未缴纳社保的职工补缴社会保障资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而受到处罚的，将在毋须公司支付相关费用或罚款的情况下，就所有金钱支付事项承担连带支付责任。	2009 年 08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宋贺臣、姜维海、郝玉辉、季方印	若公司需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受到处罚的，将在毋须公司支付相关费用或罚款的情况下，就所有金钱支付事项承担连带支付	2009 年 08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1,9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71.5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271.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5,000 吨太阳能晶硅片切割专用刃料扩产项目	否	15,700	15,657.8		15,657.8	10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75.24	否	否
晶硅片切割废砂浆回收再利用项目	否	9,900	9,641.58		9,641.58	100%	2011 年 03 月 31 日	157.93	否	否
年产 8,000 吨半导体晶圆片切割用碳化硅专用刃料项目	否	10,340	9,299.61	41.46	9,299.61	100%	2011 年 09 月 30 日	286.24		否
研发中心项目	是	3,000	428.48		428.48	1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940	35,027.47	41.46	35,027.47	--	--	719.41	--	--
超募资金投向										
新疆年产 5 万吨碳化硅专用微粉项目	否	22,420	22,420		22,452.25	100.14%	2011 年 06 月 30 日	-27.84	否	否
新建年产 25,000 吨	否	16,860	12,110.98		12,068.82	99.65%	2011 年	405.75	否	否

太阳能晶硅片切割专用刃料扩产项目							12月31日			
新建年处理6万吨硅片切割砂浆循环利用项目	否	14,890	19,640		19,598.1	99.79%	2011年12月31日	368.49	否	否
新建年产360万千米切割树脂金刚线项目	否	9,148	21,125.18		21,125.18	100%	2013年06月30日	-130.22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1,000	21,000		21,0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4,000	20,000		20,0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8,318	116,296.16		116,244.35	--	--	616.18	--	--
合计	--	137,258	151,323.63	41.46	151,271.82	--	--	1,335.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因光伏市场低迷,公司受光伏下游需求持续不足的影响,募投项目建成后没有全额开工生产,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3年3月1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研发中心项目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信息,项目预计的完成时间为2011年12月31日。但研发中心项目的计划用地因3,000万元的投资强度达不到要求,无法办理土地使用证,公司将研发中心的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2012年12月31日。在其后的建设过程中,原支付的土地使用款也退回至公司募资资金专户。目前,研发中心项目依托的研究课题部分已达到预期效果,另一部分没有达到预期目标。鉴于目前因光伏行业尚处于低迷期,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本着节约及有效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决定终止超细粉表面改性项目、多孔碳化硅微球项目、耐高温耐磨涂层项目等三个项目的研究,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571.52万元用于“新建年产360万千米切割树脂金刚线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2010年IPO超募资金109,068万元,已经董事会审议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及实施四个项目。偿还银行贷款21,000万元;新疆年产5万吨碳化硅专用微粉项目使用22,420万元;新建年产25,000吨太阳能晶硅片切割专用刃料项目使用12,110.98万元;新建年处理6万吨硅片切割砂浆循环利用项目使用19,640万元;2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用于新建年产360万千米切割树脂金刚线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1年1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新建年产25,000吨太阳能晶硅片切割专用刃料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实施地点由开封市精细化工产业园区公司南门对面地块变更至公司厂区内。其余项目均按计划进行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年3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									

	意以“新建年产 360 万千米切割树脂金刚线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1,998,980.26 元及该项目的实物资产（该项目已形成的实物资产账面价值及预付设备款合计为评估值为 171,217,309.37 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运营“新建年产 360 万千米切割树脂金刚线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0 年 7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11,984.3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经公司 2011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截止 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已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950 万元。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将已使用的 6,95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都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2012 年 3 月 23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含有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4,000 万元超募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年产 25000 吨太阳能晶硅片切割专用刃料扩产项目、晶硅片切割废砂浆回收再利用项目、年产 8000 吨半导体晶圆片切割用碳化硅专用刃料项目、新建年产 25000 吨太阳能晶硅片切割专用刃料项目等 4 个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6,709.97 万元，较计划节余募集资金 6,090.03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4.11%，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改进了部分工艺，节约了部分设备费用以及新建年产 25000 吨太阳能晶硅片切割专用刃料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公司厂区，无需另行支付土地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并严格按照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日期	内容概要	披露网站
2013 年 3 月 11 日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3 年 4 月 26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3 年 5 月 15 日	河南新大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	巨潮资讯网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近 3 年，公司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2013 年第三季度，公司未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方案。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随着本次重组完成，公司与易成新材进行资源整合，成为行业内市场占有率最高的企业，有利于改变行业内目前低价恶性竞争的局面，同时也提升了公司对下游厂商的议价能力，发挥重组后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预计 2013 年度公司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为 5,300 万元—7,300 万元左右。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无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无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3,634,579.87	302,229,491.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712,252.16	136,114,358.24
应收账款	970,223,087.69	437,210,597.03
预付款项	124,490,035.12	54,215,663.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32,5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897,316.35	30,779,594.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15,303,085.75	593,609,347.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62,260,356.94	1,554,391,550.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972,367.71	4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2,209,364.97	821,667,097.56
在建工程	145,975,902.32	239,729,528.18
工程物资	5,557,588.1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6,331,872.48	90,370,783.39
开发支出	7,890,233.50	
商誉	29,046,672.90	
长期待摊费用	576,89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36,821.35	21,173,319.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3,597,715.70	1,220,940,728.39
资产总计	4,605,858,072.64	2,775,332,27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6,139,914.10	606,962,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877,807.21	195,490,103.64
应付账款	451,729,857.23	127,433,585.66
预收款项	8,375,098.98	5,743,090.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016,108.38	5,236,303.01
应交税费	-127,796,746.41	-100,814,563.72
应付利息	821,87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634,203.22	19,408,044.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9,798,117.71	859,458,563.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7,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759,211.08	5,372,544.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759,211.08	5,372,544.43
负债合计	1,753,557,328.79	864,831,10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2,804,021.00	364,000,000.00
资本公积	1,985,657,089.41	1,232,377,934.7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334,036.42	43,334,036.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710,438.22	269,797,067.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8,505,585.05	1,909,509,038.43
少数股东权益	43,795,158.80	992,13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2,300,743.85	1,910,501,171.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05,858,072.64	2,775,332,279.21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963,091.20	210,998,06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882,288.95	95,976,851.78
应收账款	818,186,280.45	545,250,742.25
预付款项	73,881,818.52	42,408,160.32
应收利息		232,5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78,367.12	50,627,077.74
存货	499,082,088.42	400,055,09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21,773,934.66	1,345,548,489.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97,003,774.61	523,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2,712,686.07	553,487,294.59
在建工程	10,733,271.20	196,198,983.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29,550.30	38,520,704.72
开发支出	2,890,233.5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00,343.60	19,085,876.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3,069,859.28	1,330,892,859.50
资产总计	3,694,843,793.94	2,676,441,348.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000,000.00	536,962,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9,519,459.01	194,369,840.08
应付账款	178,183,824.77	131,059,183.47
预收款项	73,554,203.78	3,341,882.02
应付职工薪酬	3,021,879.89	3,176,725.80
应交税费	-50,070,466.95	-81,849,372.7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538,093.76	4,292,247.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9,746,994.26	791,352,506.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00	0.00
负债合计	909,746,994.26	791,352,506.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2,804,021.00	364,000,000.00
资本公积	1,983,307,688.38	1,232,377,934.7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334,036.42	43,334,036.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5,651,053.88	245,376,871.2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85,096,799.68	1,885,088,84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94,843,793.94	2,676,441,348.92
-------------------	------------------	------------------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4,754,871.73	224,873,384.71
其中：营业收入	454,754,871.73	224,873,384.71
利息收入	0.00	
已赚保费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二、营业总成本	443,375,574.00	235,453,392.05
其中：营业成本	372,824,068.03	193,552,832.42
利息支出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退保金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分保费用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7,793.31	71,756.47
销售费用	13,895,823.94	15,113,003.21
管理费用	40,119,939.50	18,195,988.23
财务费用	26,089,534.19	8,519,811.72
资产减值损失	-10,301,584.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79,297.73	-10,580,007.34
加：营业外收入	2,007,069.90	8,867,240.26
减：营业外支出	152,400.52	437,036.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33,967.11	-2,149,803.32
减：所得税费用	1,545,593.26	1,579,586.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88,373.85	-3,729,389.4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84,564.11	-3,729,389.46
少数股东损益	-2,396,190.2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8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8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688,373.85	-3,729,38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84,564.11	-3,729,389.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6,190.26	0.00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6,789,658.47	159,691,940.45
减：营业成本	144,109,457.17	149,608,965.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67.76	71,756.47
销售费用	3,442,735.99	6,722,841.50
管理费用	12,641,842.80	12,936,977.00
财务费用	5,326,156.72	8,625,722.45

资产减值损失	-10,301,584.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64,883.00	-18,274,322.03
加：营业外收入	-280,280.41	6,869,959.15
减：营业外支出	14,850.00	217,036.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69,752.59	-11,621,399.12
减：所得税费用	1,545,237.75	21,811.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24,514.84	-11,643,210.80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24,514.84	-11,643,210.80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4,236,525.78	672,254,506.79
其中：营业收入	954,236,525.78	672,254,506.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4,370,032.59	675,872,397.40
其中：营业成本	793,336,000.77	551,594,955.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06,126.74	1,271,153.69
销售费用	43,756,183.44	38,230,825.27
管理费用	92,592,306.71	57,566,397.97
财务费用	59,402,222.16	21,247,993.95
资产减值损失	-46,122,807.23	5,961,071.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0,915.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87,408.94	-3,617,890.61
加：营业外收入	3,291,079.19	16,277,879.71
减：营业外支出	2,811,606.98	729,10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66,881.15	11,930,879.44
减：所得税费用	7,695,099.98	8,906,871.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1,781.17	3,024,008.3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13,370.98	3,024,008.38
少数股东损益	-3,541,589.81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57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57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371,781.17	3,024,00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13,370.98	3,024,008.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1,589.81	0.00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25,447,788.81	634,812,526.39
减：营业成本	377,260,706.90	585,314,046.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0,995.82	1,271,153.69
销售费用	12,769,361.45	22,076,644.92
管理费用	43,553,375.76	43,756,708.97
财务费用	21,072,781.03	21,454,627.27
资产减值损失	-48,570,222.25	2,819,903.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60,790.10	-41,880,557.75
加：营业外收入	827,442.48	10,564,636.60
减：营业外支出	2,328,516.55	509,10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59,716.03	-31,825,030.81
减：所得税费用	7,285,533.35	-401,173.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4,182.68	-31,423,857.0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4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74,182.68	-31,423,857.03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6,676,565.98	595,768,36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37,179.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21,065.73	42,573,33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5,497,631.71	642,178,876.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787,809.76	553,028,838.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76,474,397.62	70,942,714.21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20,333.74	26,886,12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81,008.58	39,623,79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663,549.70	690,481,47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34,082.01	-48,302,597.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446,770.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9,838.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9,838.78	446,77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330,538.68	105,797,627.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124,988,22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4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97,181.68	230,785,84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07,342.90	-230,339,07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0	53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750,000.00	5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9,012,700.00	4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068,339.56	25,684,210.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642,979.53	38,15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724,019.09	483,841,21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974,019.09	55,158,78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203.70	44,412.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728,483.68	-223,438,474.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271,144.90	458,850,62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42,661.22	235,412,146.82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7,321,618.90	577,229,332.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74,975.65	74,324,79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996,594.55	651,554,12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7,117,669.55	655,187,11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467,049.26	48,403,92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53,777.21	19,107,189.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01,100.55	13,747,11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739,596.57	736,445,35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56,997.98	-84,891,231.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1,998.78	446,77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998.78	446,77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206,432.57	37,493,63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668,980.26	140,988,22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75,412.83	178,481,85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23,414.05	-178,035,087.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0	53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0.00	5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4,012,700.00	4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43,722.34	25,684,210.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218,490.27	38,15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074,912.61	483,841,21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074,912.61	55,158,78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881.91	44,412.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022,210.59	-207,723,116.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481,383.14	401,319,523.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59,172.55	193,596,407.55

法定代表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玉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玉柱

二、审计报告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